

泰州开广塑胶有限公司化妆品保健品包装容器生产线技术 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7月13日，泰州开广塑胶有限公司根据化妆品保健品包装容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泰州开广塑胶有限公司位于泰州市姜堰经济开发区陈庄路北侧广州路西侧，主要从事化妆品保健品包装容器制造。项目现已建成投产，建成后形成年产化妆品保健品包装容器1300万只的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2016年3月编制《泰州开广塑胶有限公司化妆品保健品包装容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6年3月29日经泰州市姜堰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本项目2017年7月开工建设，现已全面建成。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1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7万元，占总投资的0.67%。

（四）验收范围

针对泰州开广塑胶有限公司化妆品保健品包装容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变动影响分析，实际建设过程中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产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开发区污水管网接入姜堰城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深化处理。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喷涂、配料、自然晾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和注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以及除尘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废气。喷涂、配料、自然晾干工序

产生的有机废气分别通过水喷淋+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1#、2#高空排放，注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以及除尘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废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生产中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噪声，项目建设单位目前采取的主要噪声防治措施有：①对厂区内各生产车间进行合理布局；②各机械设备经隔声、降噪等措施处理；③增加厂区绿化。本项目合理安排工作时间，经车间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

项目废塑料、不合格品、废烫金纸、废包装袋等一般固废，出售给相关单位回收利用；废料渣、废油墨、废包装桶等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产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开发区污水管网接入姜堰城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深化处理，废水排放满足姜堰城区污水处理厂设计接管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注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中标准，颗粒物及其他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关标准，乙酸乙酯、乙酸丁酯满足环评中计算标准。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区域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废塑料、不合格品、废烫金纸、废包装袋等一般固废，出售给相关单位回收利用；废料渣、废油墨、废包装桶等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项目对周边环境无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通过对本项目的实地勘察，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已建成并投入使用。其规模、功能及内容与环评报告中的规模、功能及内容基本相符，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达标，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的建设情况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所述的九种情形。验收工作组原则上同意该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企业在以后运行过程中，应进一步健全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加强企业安全环保管理，进一步提升清洁生产水平，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
- 2、后续做好环保型油漆的替代工作，加强废气处理装置的运营管理，进一步提高有机废气收集处理效率，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建立健全日常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并按要求做好自行监测工作。

本验收结论仅对本次验收负责，若产品产能、生产工艺、主要设备、环境污染防治设施发生重大变化，须重新报备审查。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一：验收会议签到表。

董敏 汪志平
刘兵 刘志刚 孙伟
刘志刚 孙伟

